

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元旦假期前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2 月 25 日

(一)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7406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转换转入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各类基金类别的基金简称	长安货币 A	长安货币 B
各类基金类别的基金代码	740601	740602
该基金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

- 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投资者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下同)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长安货币”)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 1 万元(长安货币 A、B 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计)，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超过上述限额的，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基金资产运作情况进行评估，并有权拒绝。敬请投资者及早

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带来的不便及资金的损失。

2. 单个账户持有金额上限仍维持为 1 亿元，即若单个基金账户某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导致该账户累计持有长安货币 A、B 类份额金额合计可能超过 1 亿元（不含）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请投资者注意。

3. 在暂停办理长安货币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期间，长安货币的其他业务正常办理。

4. 自 2026 年 1 月 5 日起，投资者通过代销渠道申购长安货币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 10 万元（长安货币 A、B 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计）；通过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渠道申购长安货币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 1000 万元（长安货币 A、B 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计）。单个账户持有金额上限仍维持为 1 亿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超过上述限额的，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资产运作情况进行评估，并有权拒绝，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请投资者注意。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cafund.com/>）或拨打客服电话 400-820-9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选择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5 日